

# 滙豐新鑽動力基金、滙豐太平洋精典基金與滙豐拉美基金完成合併

(公告事項文件)

公告日期：2018年07月13日

**主旨：本公司經理之滙豐太平洋精典基金與滙豐拉丁美洲基金，業已於2018年7月2日併入滙豐新鑽動力基金，並完成合併相關作業。**

- ◆ 依據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79條及滙豐太平洋精典基金與滙豐拉丁美洲基金之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第31條及第30條規定辦理。
- ◆ 合併基準日：2018年7月2日(星期一)。
- ◆ 消滅基金換發存續基金受益憑證單位數之計算公式：  
滙豐太平洋精典基金或滙豐拉丁美洲基金之受益人原持有受益權單位數可換發存續基金之受益權單位數= (原滙豐太平洋精典基金或滙豐拉丁美洲基金受益人持有滙豐太平洋精典基金或滙豐拉丁美洲基金受益憑證單位數×滙豐太平洋精典基金或滙豐拉丁美洲基金合併基準日單位淨值)÷滙豐新鑽動力基金合併基準日單位淨值 (其換發受益權單位數不足1單位者，四捨五入計算至小數點以下第一位止)
- ◆ 滙豐太平洋精典基金(消滅基金)每一受益權單位轉換為滙豐新鑽動力基金(存續基金)之合併換發比率為1.62372567192。
- ◆ 滙豐拉丁美洲基金(消滅基金)每一受益權單位轉換為滙豐新鑽動力基金(存續基金)之合併換發比率為0.63762743281。
- ◆ 滙豐太平洋精典基金或滙豐拉丁美洲基金於合併作業完成後，正式終止前揭基金證券投資信託契約。
- ◆ 為符合滙豐新鑽動力基金投資範圍，滙豐太平洋精典基金與滙豐拉丁美洲基金因合併處分資產所支出之經紀商佣金、證券交易手續費等直接成本及必要費用，將由本公司負擔。
- ◆ 特此公告。

## 風險提示

本基金經金管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基金絕無風險，基金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最低投資收益；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投資人申購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各銷售機構備有基金公開說明書，歡迎索取。有關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已揭露於基金之公開說明書，投資人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內容涉及新興市場部分，因其波動性與風險程度可能較高，且其政治與經濟情勢穩定度可能低於已開發國家，也可能使資產價值受不同程度之影響。匯率走勢亦可能影響所投資之海外資產價值變動。中國投資比例含中國境外掛牌之中國相關股票如香港國企股、紅籌股及H股，惟本基金目前尚未有直接投資於中國大陸滬深股市交易之股票。本基金為股票型基金，風險報酬等級為RR5。此等級分類係基於一般市場狀況反映市場價格波動風險，無法涵蓋所有風險，不宜作為投資唯一依據，投資人仍應注意所投資基金個別之風險。滙豐中華投信獨立經營管理。